

强化监督 扎实履职 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

三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狄文阁

今年以来,三河市人民检察院的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和加强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系列要求,以我省“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创新驱动、科学发展”大讨论活动为契机,发挥检察监督职能,认真改进工作作风,积极推进检察工作,为三河市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保驾护航。

扎实开展服务大局工作
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找准检察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切入点、着力点,全力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一是积极保障重点项目建设。针对市政府总投资71.56亿元,2013年当年投资34.47亿元的“五城同创”工程,开展摸底调查,制定保障方案。对市政府10项投资500万元以上的重点建设项目,在立项审批、招投标、资金拨付与使用、大宗物资采购、工程质量监督等方面,开展专项预防,参与招投标现场监督57次,进入施工现场面对面宣传、监督15次,提出纠正意见3次。同时,认真开展行贿档案查询,共办理240余个单位、756批次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申请,发出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756件。二是积极促进法治环境建设。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开展

以“服务市场主体、净化市场环境”为主旨的“亮剑护企百日会战”,同时开展“访企金、进千家”检察干警全员大走访活动,倾听企业、家庭呼声。活动的开展先后得到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等领导批示。此次活动,共深入13家企业,走访102户家庭住户,发放《征求意见卡》115份,收集到企业、家庭反映的9个方面问题,19条意见建议。对反映的问题及意见建议,采取向市委汇报、提出工作建议、实地帮扶等措施进行落实,确保走访活动取得实效。三是积极做好信访维稳工作。推行民行、控申合作办公机制,形成大民行、大控申的工作格局,提高息诉罢访、化解社会矛盾的能力。今年以来,共受理各类信访49件,所有信访问题都得到了妥善处理,实现了越级、进京零上访目标。
深入拓展职务犯罪查处、预防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反腐败斗争的决策部署,在坚决查处大案要案的同时,着力查办和预防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职务犯罪,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一是坚决查处,彰显打击职能。查办贪污、贿赂案件6件11人,其中,贪污大案1件,涉案金额15万

元;索贿案件1件,弥补了近年来受贿案件立案空白的局面;查办危害民生、侵害农民利益的涉农案件4件9人,查办渎职、侵权案件5件5人。二是总结经验,彰显服务职能。及时总结查办粮补领域系列案件经验,撰写《小案做出大文章》,被廊坊市委转发并在全市推广;在查办某保险公司燕郊服务部原任经理涉嫌贪污案中,针对该公司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检察建议,引起了河北省分公司领导的高度重视,进行了全面整改。该检察建议在2012年度全省检察机关检察建议评比中被评为“优秀检察建议”。三是丰富举措,彰显预防职能。创新形式。精心制作廉政公益广告《牢记宗旨,永葆本色》,并在三河市电视台播出,社会反映良好;与广告传媒公司合作,制作廉政公益海报3版,被上级院选送参加最高人民检察院首届廉政公益海报评选。专题教育。将说教与身教结合,在国土资源局开展“专题讲座、监狱警示教育、座谈会”“三合一”预防职务犯罪教育活动,通过组织工作人员赴沧州监狱参观监区,倾听罪犯忏悔、座谈等形式,增强参与人员拒腐决心、抗腐意志、反腐斗志,全面提升预防效果;针对不同行业特

点,有针对性地准备讲课材料,先后在燕郊农行、三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举办预防职务犯罪专题讲座,受众300余人,提升国家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廉洁意识和服务意识。服务群众。先后11次在5个镇的法律服务站开展预防涉农领域职务犯罪宣传,发放宣传资料137份;多次在人群密集的公共场所举办法律咨询活动,受理和解答人民群众的咨询。
强化刑事检察工作
受理提请批准逮捕案件288件424人,批捕252件367人;受理提请公诉案件348件528人,起诉288件365人,移送上级院17件49人。其中受理未成年人批捕案19件25人,批捕17件21人;受理起诉案件16件30人,起诉12件18人。批捕和起诉准确率均达到100%。落实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对初犯、偶犯、未成年人犯罪和犯罪情节较轻的人员依法从宽处理,不捕此类案件6人。在侦查监督中,对应当立案而不立案监督1件16人,对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监督2件2人,纠正侦查活动违法5件5人。在民事行政检察监督中,立案10件,其中再审检察建议案件4件,执行监督案件6件。三河市检察院提请抗诉的一民



事申诉案,经三河市人民法院再审查后,依法改判,并对申诉人追加近17万元的赔偿,有力地维护了申诉人的合法权益,显示了法律公平正义。在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监督中,联合开展安全检查20余次,与在押犯个别谈话100余次,在押人员约见检察官8次,对220名社区矫正对象逐一监督,书面纠正违法6人次,未发生脱管、漏管的现象,监管场所未发生安全事故。
稳步推进队伍建设
院领导坚持做好检察队伍的政治建设、能力建设、科技建设、作风建设和人才保障建设,促进队伍整体素质提升。一是加强队伍思想保障。组织干警深入学习十八大和中央、省市政法工作会议、检察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开展“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创新驱动、科学发展”大讨论、“反特权思想、反霸道作风”专项教育,坚决反对“四风”,着力引导干警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二是加强队伍能力保障。以新修改的《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为学习重点,制订了实施方案,加强岗位练

兵。今年以来,组织参加政法大讲堂、检察讲堂、部门专题学习等活动45次,派员外出学习16人次。三是加强队伍科技保障。完善内网及办公软件,对公文传阅、流转、考勤、车辆管理等内容进行完善,丰富内网信息内容,借以加快三河市检察院信息化建设步伐。四是强化纪律作风保障。严格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对干警纪律作风和执行禁令情况认真检查,增强干警纪律意识。落实带班领导巡查值班制度、干警带班销假制度,严禁公款吃喝、请客送礼,严禁铺张浪费。逐级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廉政建设格局。五是加强队伍后备人才保障。提拔重用了7名科级干部,对15名中层干部提拔调整,全面激发干警工作热情。为缓解干警提前离岗和新录大学生不能入编造成的人员紧缺状况,积极与市委、上级院沟通,通过全省统一考试新招录检察官11人,充实检察队伍,实现了新老交替。

“控申民行合作办公”机制效果显

本报讯(通讯员 孟杰 张楠)三河市检察院以解决修改后的《民事诉讼法》第209条规定给人民检察院带来的信访压力和当前人员紧张的问题为着力点,积极探索建立民事行政检察和控告申诉检察工作衔接机制,形成大民行、大控申的工作格局,取得良好效果。
规范组织,强化责任。成立合作办公领导小组,按照分工中各有侧重原则,从接待、分流、处理、息诉等各环节,制定方案,明确责任,细化分工。在案件办理过程中,集中人力、物力,集中化解,确保接待服务周到、案件分流准确、稳控责任到位,有效避免了越级、进京访发生。
规范流程,严格要求。

在接待环节,由民行、控申干警协同接待;在受理环节,民行案件由民行直接导入处理程序,其他案件由控申分流;在办案环节,控申负责对民行案件的协助、督导,案件办理;在反馈环节,控申、民行人员协助做好答复、稳控、息诉工作,对可能引发群众上访的案件,联合做好息诉工作。
规范措施,加强保障。加强对联合办公的所有工作人员的思想教育工作,要求在工作中要有大局观念,密切配合,秉公办事;强化素质,组织控申、民行部门人员交叉学习法律知识,提升工作能力;强化责任,领导小组加强督导检查,对工作不积极、不配合的部门或个人,予以严肃处理。

本报讯(通讯员 王立明 苏海燕)该院结合自身控申工作实际,按照上级关于接待室的基本要求,进一步推进文明接待室建设工作。
牢固树立“联系群众、服务群众、促进发展、促进和谐”的理念,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做好化解涉检信访的有效途径和方法,妥善处理了涉检信访案件。坚持一线接待,科学指挥,及时协调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对属于检察院管辖的案件,逐一进行登记,逐件办理,做到事事有结果,件件有反馈;对不属于本院管辖的信访案件,积极与有关部门进行沟通协调,耐心细致地做好信访人的解释工作,努力把涉检信访人员稳控在一

线,确保涉检进京“零上访”。同时,该院全面做好文明服务窗口和文明服务标兵等荣誉称号的争创工作,在接待室硬件建设、信访流程管理、文明服务形象等方面不断提高,强化“窗口”服务意识,坚持文明接待、阳光接待,营造了检察机关接待信访群众的和谐氛围。
三年来,该院控申部门接到的信访案件全部受理批办并登记分流,对实名举报、控告案件做到100%答复;落实领导干部大接访制度,对初访案

件做到全部由班子成员接待;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工作,撰写信息调研21篇,被上级转发16篇,其中市级转发7篇,省级转发3篇,国家级转发6篇。该院控申部门2010、2011连续两年被廊坊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授予“文明服务窗口”称号。控申科干警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1次,1人被廊坊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授予“文明服务标兵”荣誉称号,6人次被当地党委政府评为先进个人和优秀共产党员。

严打“两抢一盗”出重拳

本报讯(通讯员 孙建军 邵帅)三河市检察院为积极落实政法委员会关于严打“两抢一盗”犯罪的部署安排,召开会议讨论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具体措施,把打击的重点转向“两抢一盗”等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多发侵财犯罪上。
一是加强配合,提升效率。加强与公安机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重点对入室抢劫、持枪抢劫、农村拦路抢劫、具有地域特点的职业性盗抢犯罪等十类“两抢一盗”犯罪的审查批捕、起诉工作,只要基本事实清楚、基本证据充分,就依法快捕快诉,最大限度地缩短办案时间。
二是加强监督,提升效果。加强了对“两抢一盗”案件的诉讼监督工作,从办案的各个环节,全面履行监督职责,对漏犯、漏罪依法追捕、追诉;加强监所检察监督,防止和纠正对“两抢一盗”服刑罪犯违法减刑、假释、保外就医等问题。
三是加强指导,提升质量。重大疑难案件院领导亲自协调、指导、办理,对把握不清的问题及时召开检察委员会讨论,发挥集体智慧,始终保持对“两抢一盗”犯罪的高压态势,遏制“两抢一盗”犯罪的多发势头。

监所检察:将安全防范扛在肩

本报讯(通讯员 李晓辉 冯旭东 陈建平)三河市检察院监所科将维护看守所安全稳定工作作为重点,认真做好安全防范检察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
看守所安全防范检查到位。近来,联合看守所、武警中队对监区开展了两次全面的安全防范大检查,尤其是对安全设施、生产劳动场所和监控设备等重点部位进行了实地察看,仔细查找每一个薄弱环节,及时防范,消除事故隐患。
会同看守所对在押人员开展一次法制教育活动,及时掌握在押人员的思想动态,并采取有效措施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疏导和安防防控工作。共与16名重点在押犯进行个别谈话,耐心

进行释法说理、思想疏导,稳定了犯人情緒。
对社区服刑人员管理监督到位。集中时间、集中人员深入司法局、各乡镇司法所和社区服刑人员家中,检查了解社区服刑人员在位情况,找重点人员谈话,了解社区服刑人员的思想动态,细致检查教育矫正、监督管理活动,与近40名社区服刑人员及亲属进行了有针对性的谈话,检查了15个帮教组织的工作情况。
对驻所值班安排到位。按照上级的要求,制定详细的“两会”期间值班安排表,确保24小时有干警在岗在位。全体监所干警随时保持通讯畅通,确保遇到紧急情况时能够做到及时掌握,妥善处置。

提升素质 争先创优

本报讯(通讯员 王翠荣 邵帅)今年以来,三河市检察院着力推进信息化建设,从增加人员配备,提升思想意识,抓好教育培训三个方面,切实加强队伍建设。一是补充后备力量。为解决长期以来因缺编、离退、机构增

全力打造“文明接待室”

等因素,而造成的人员匮乏的现状,按照争取增量、盘活存量、合理调度、重点倾斜、确保办案需要的原则,经院领导积极向上级法院请示,协调上级院,最终赢得支持,于2013年全省公务员招录中成功招录11人,促进了

把预防工作做成阳光事业

本报讯(通讯员 李宝明 孙建军)今年以来,三河市检察院在开展预防工作中,坚持广泛宣传,扎实工作,强化队伍建设“三措并举”,深入有效地开展职务犯罪预防工作,把预防工作真正做成了阳光事业。
广泛宣传,夯实基础。先后五次走向街头,在人群密集的公共场所设置法律宣传站,受理群众咨询113次,发放有关宣传资料700余份;制作职务犯罪预防公益广告,在电视台播放;先后投资16万元印制了预防职务犯罪学习笔记本1000册、预防职务犯罪资料汇编2000册、行贿

积极推进“无纸化办公”

本报讯(通讯员 孙建军 邵帅)三河市检察院积极推动“无纸化办公”,通过制定《加快信息化建设实施方案》,与软件开发公司主动联系,提出对现有办公办案软件修改要求,加快推进机关信息化建设步伐,适应新形势、新情况。全院干警将充分利用办公办案软件、内网网站、内网QQ等信息手段,节约办公资源,形成更加高效、节能的良好工作方式和环保办公新理念。办公办案、信息交流、文稿审批等工作,全部在网上进行;加强文件报送审核,控制文件印发数量,除留档文件外,一律不再印纸质文件;加强对网上信息处理和反馈,明确每科室一名责任人,负责对必须要保存的文件进行下载、处理、反馈、追踪等,确保不遗漏事项,有效地提高了办公、办案效率同时做到环保节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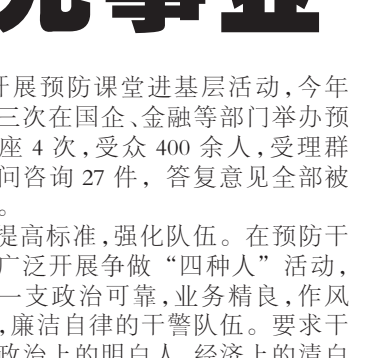
三河市检察院干警参加了市委组织的歌咏比赛。图为歌咏比赛现场。



三河市检察院干警参加了市委组织的歌咏比赛。图为歌咏比赛现场。



三河市检察院干警参加了市委组织的歌咏比赛。图为歌咏比赛现场。



三河市检察院干警参加了市委组织的歌咏比赛。图为歌咏比赛现场。



三河市检察院反贪局、预防科等部门工作人员,深入三河市皇庄镇,为该镇机关干部和49个村街“两委”班子主要负责人共140余人做涉农职务犯罪预防专题报告。